

<<人权知识公民读本>>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人权知识公民读本>>

13位ISBN编号：9787566700780

10位ISBN编号：7566700782

出版时间：2012-5

出版时间：湖南大学出版社

作者：中国人权研究会组 编，常健，陈振功 主编

页数：240

字数：271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人权知识公民读本>>

内容概要

《人权知识公民读本》(作者常健、陈振功)介绍了人权的基本概念和基本理论、人权的保障与实施机制及中国的人权国际活动；详细阐释了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公民权利与政治权利，各类特殊群体的权利，集体权利等各项基本人权。

《人权知识公民读本》适合于普通大众阅读。

作者简介

常健，男，1957年生于天津。

1978年考入南开大学哲学系，先后取得哲学学士、硕士和博士学位以及经济学硕士学位。

1

1984年留校任教，现任南开大学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

曾赴英国Warwick大学和美国杜克大学进行学术研究，并在美国Morltana大学讲授“中国改革”和“中国公共政策”课程。

出版《人权的理想·悖论·现实》、《当代中国权利规范的转型》、《欧美哲学通史》(现代哲学卷)、《现代领导科学》、《公共管理领导科学艺术案例分析》、《公共领导学》、《中国人权建设60年》(第二主编)、《中国人权在行动》(第三主编)等著作；翻译《领导论》、《公用事业管理：面对21世纪的挑战》，参译《人权百科全书》。

目前主要从事政治学和公共管理学的研究。

陈振功，男，1952年3月出生。

现任中国人权研究会副秘书长、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副秘书长、中国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理事、中国国际交流协会理事，长期从事人权理论研究和国际人权领域交流，曾合作主编《新世界中国人权》《人权与和谐世界》《“人权入宪”与人权法制保障》《中国改革开放与人权发展30年》《发展、安全、人权》《中国人权年鉴(2000—2005)》，并发表《保障农民工的合法权益》等学术论文。

<<人权知识公民读本>>

书籍目录

第一章 人权的基本知识

第一节 人权的基本概念

第二节 人权的基本理论

第三节 国际人权保障的发展

第四节 中国争取和保障人权的历史

第二章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第一节 工作权利

第二节 基本生活水准与社会保障的权利

第三节 健康的权利

第四节 受教育的权利

第五节 文化权利

第三章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第一节 生命权与人格权

第二节 国籍权与迁徙择居的权利

第三节 不受奴役和不受虐待的权利

第四节 财产权利、隐私权与婚姻家庭的权利

第五节 宗教信仰、发表意见和集会结社的权利

第六节 选举权、公共事务参与权和担任公职的权利

第七节 知情权与监督权

第八节 人身自由和公正审判的权利

第九节 不受歧视的权利和受救济的权利

第四章 各种特殊群体的权利

第一节 妇女的权利

第二节 未成年人的权利

第三节 老年人的权利

第四节 少数民族的权利

第五节 残疾人的权利

第六节 各种特殊社会身份者的权利

第五章 集体权利

第一节 集体权利概述

第二节 中国在集体权利上的立场与实践

第六章 人权的保障和实施机制

第一节 中国的人权保障和实施机制

第二节 联合国人权保障和实施机制

第三节 地区性人权保障和实施机制

第七章 中国的人权国际活动

第一节 参与国际人权活动

第二节 开展国际人权合作与交流

参考文献

后记

章节摘录

版权页：二、人权的普遍性与特殊性 人权既具有普遍性的一面，也具有特殊性的一面。这两个方面是不可分割的，只强调任何一个方面都会带有一定的片面性。

1.人权的普遍性 人权的普遍性首先是指人权是人类追求的共同目标，它要求所有人在权利和尊严上平等，都享有自由与平等的权利。

1993年在维也纳召开的世界人权大会通过的《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指出：“所有国家庄严承诺依照《联合国宪章》、有关人权的其他国际文书和国际法履行其促进普遍尊重、遵守和保护所有人的一切人权和基本自由的义务。

这些权利和自由的普遍性质不容置疑。

”人权的普遍性还体现在国际社会正在趋向于形成共同的人权标准。

对于是否真正存在一种可以适用于所有国家的普遍的国际人权标准，各国有很大分歧。

西方国家主张人权有国际标准，但他们往往把自己一国或一个地区的人权标准和模式视为唯一的、适用于全世界的“国际标准”。

广大发展中国家从人权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出发，在尊重国际人权文件基本精神的同时，反对别国把自己的标准强加于人。

一方面，尽管尊重人权、保护人权是国际社会努力共同目标，但同时也必须承认和尊重人权的差异性。

由于政治、历史和文化背景不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存在差异，各国如何在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具体地保护人权，目前尚不可能有统一的国际标准。

但是，另一方面，一些基本人权得到各国法律的一致保护，不同社会制度的国家共同签署了一些国际人权文书和为人权立法。

人权进入国际法领域的事实本身就说明，在国际人权活动中，存在着一些为大多数国家所接受的准则。

世界各国在人权问题上的共识，体现在联合国通过并为大多数国家所接受的一系列有关人权问题的宣言和国际公约中。

随着签署并批准某些条约的国家数量的增多，某些准则会逐渐成为国际人权标准。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强调：“《世界人权宣言》是各国人民和所有国家所争取实现人权的共同标准，是启迪的源泉，是联合国据之以推进现有国际人权文书，特别是《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所载标准的制订工作的基础。

”人权的普遍性还体现在国际社会经常采取共同的行动，反对各种侵犯人权的现象，促进人权的更充分实现。

例如国际社会反对种族歧视、种族屠杀和种族灭绝的行动，保护妇女权利的行动，等等。

人权普遍性的基础，在于人类存在共同的利益，面临共同的危险；同时，也存在着道德上的相同价值取向。

<<人权知识公民读本>>

编辑推荐

《人权知识公民读本》内涵深刻、全面系统、格调清新、简明易懂。丛书既有人权基本理论、基本知识的阐述，也有中国人权保障实践的介绍；既阐释国际人权公约对各项人权的具体规定，也反映中国有关人权法律法规的属性特点；既便于读者了解中国人权保障的实际状况，也有助于揭露国外敌对势力对我人权状况的歪曲攻击，是一套融思想性、理论性和实践性于一体的好书，必将在我国人权研究宣传教育乃至整个人权发展史上发挥积极作用，留下深刻印记。

<<人权知识公民读本>>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